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綠色動力
DYNAGREEN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Dynagree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30)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以下為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之《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實施2022年度權益分派時「綠動轉債」停止轉股的提示性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綠色動力環保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喬德衛

中國，深圳
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喬德衛先生、仲夏女士及胡聲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曙光先生、岳鵬先生及全翔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傅捷女士、謝蘭軍先生及周北海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601330

证券简称：绿色动力

公告编号：临 2023-027

转债代码：113054

转债简称：绿动转债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22 年度权益分派时 “绿动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权益分派公告前一交易日(2023 年 7 月 18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绿动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本次权益分派方案的基本情况

(一)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在本利润分配方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10)。

(二) 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已经 2023 年 6 月 16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详见公司 2023 年 6 月 17 日披露的《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24)。

（三）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将依据《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绿动转债”当期转股价格进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一）公司将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和“绿动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二）自 2023 年 7 月 18 日至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具体日期请详见公司将披露的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期间，“绿动转债”将停止转股，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绿动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可转债持有人可在 2023 年 7 月 17 日（含 2023 年 7 月 17 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755-36807688-8009

特此公告。

绿色动力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3 日